

嘉義縣參加104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代表隊
遴選標準

嘉義縣參加104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代表隊遴選標準-田徑

一、成績認定之賽會：

- (1) 指定本縣104年中小學運動會作為選拔賽。
- (2) 103年臺北市秋季全國田徑公開賽。
- (3) 103年全國中等學校田徑錦標賽。
- (4) 103年全國田徑錦標賽。
- (5) 2015年港都盃全國中等學校田徑錦標賽暨公開賽。
- (6) 104年新北市青年盃全國田徑錦標賽。

註：上項2至6目成績認定之賽會各賽次皆可，各賽次成績以賽會辦理單位公布為準，無公布賽次之達標成績者，須取得中華民國田徑協會之證明文件。

二、參加上項成績認定之賽會達到各組各項參賽標準者始得正式向大會報名參賽，惟參賽名額各縣市個人至多以6人或接力賽6隊（各組各項）為限。 （由各縣市政府審核，選拔賽決賽成績總表備文寄達執委會競賽部競賽紀錄組）。

三、各組各項參賽成績標準如下：

項目	高男組	高女組	國男組	國女組
跳高	1.85	1.50	1.72	1.48
跳遠	6.50	5.00	5.90	4.80
撐竿跳高	3.80	2.80	3.30	2.50
三級跳遠	13.50	10.60	*	*
鉛球	13.50	10.30	12.30	11.00
鐵餅	40.00	34.00	35.00	29.00
標槍	54.00	39.00	47.00	36.00
鏈球	45.00	35.00	32.00	29.00
100 公尺	11.28	12.84	11.64	13.10
200 公尺	22.84	26.64	23.84	27.04
400 公尺	50.84	62.04	53.44	63.04
800 公尺	02:00.50	02:29.00	02:07.00	02:30.00
1500 公尺	04:17.00	05:18.00	04:28.00	05:20.00
5000 公尺	16:40.00	20:45.00	*	*
10000 公尺	36:20.00	46:45.00	*	*
100 公尺跨欄	*	16.64	*	17.04
110 公尺跨欄	15.34	*	16.64	*
400 公尺跨欄	57.44	69.14	61.24	71.64
3000 公尺障礙	10:30.00	13:40.00	*	*
4X100 公尺接力	43.14	51.04	45.84	51.64
4X400 公尺接力	03:28.00	04:16.00	03:39.00	04:18.00
混合運動	5100	3200	2350	2200
3000 公尺競走	*	*	15:50.00	18:00.00
5000 公尺競走	28:30.00	31:30.00	*	*

- 註： (1) 徑賽單位：秒；田賽單位：公尺。
- (2) 以上成績均以電動計時；如未採電動計時，200公尺(含)以下原始成績加0.2秒，400公尺(含)以上原始成績加0.1秒。
- (3) 各類運動員無跨種類限制，但如遇賽程衝突時，由運動員自行決定參賽項目，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變更賽程，未依規定時間出場比賽，該項目以自動棄權論。

嘉義縣參加104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代表隊遴選標準 跆拳道

一、對打項目：

- (1)本縣 104 年中小學運動會第一名之選手為第一優先參賽權。
- (2)當選國際正式錦標賽國手資格者（國手資格：以取得奧運、亞運、東亞運、青奧運及近兩年世錦賽、亞錦賽、世青賽、世少賽、亞青賽資格者為限）。
- (3)103 年第 18 屆全國青少年跆拳道錦標賽各組各量級前 3 名。
- (4)103 年第 11 屆全國總統盃跆拳道錦標賽各組各量級前 3 名。
- (5)103 年全中運各組各量級前 6 名。
- (6)各組各量級，報名第 2 人（含）以上選手參賽時，參賽選手需達前 2、3、4、5 項之標準。
- (7)各組各量級，選手達前 2、3、4、5 項之標準（不限同組同量級）超過 3 人時，選拔擇優 2 位選手報名參賽，各組各量級至多以 3 人為限。
- (8)參賽運動員可跨競賽種類，但如遇賽程衝突時由運動員自行決定參賽項目，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變更賽程，未依規定時間出場比賽，該項目以自動棄權論。
- (9)每一位運動員以參加一量級為限。

二、品勢項目：

- (1)各縣市各組個人(男、女)組及男女配對組最多 3 人（組），團體組以 1 隊為限。
- (2)男女配對組各縣市（組團單位），就已報名參加品勢項目之男女運動員組合報名參賽，組合方式以單一學校男、女運動員成員組隊，每一縣市至多報 3 組。

嘉義縣參加 10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代表隊遴選標準-角力

- 一、各組團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以下簡稱各縣市)，各組各量級報名至多以 3 人為限。以本縣 104 年中小學運動會該量級第一名選手為第一優先參賽權。第二及第三參賽權則依據本縣 104 年中小學運動會該量級成績較優者遞補。
 - 二、參賽運動員可跨競賽種類，但如遇賽程衝突時由運動員自行決定參賽項目，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變更賽程，未依規定時間出場比賽，該項目以自動棄權論。
 - 三、每一位運動員以參加一式一量級為限。
-

嘉義縣參加 10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代表隊遴選標準-柔道

- 一、103 年全國中正盃柔道錦標賽(高中組、國中組)各組各量級前 6 名。
- 二、103 年全中運各組各量級前 6 名。
- 三、各組團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以下簡稱各縣市)，各組各量級報名至多以 3 人為限。各縣市各組各量級選手達上項 1、2 項參賽標準超過 3 人(含)時，由各縣市辦理選拔賽(本縣 104 年中小學運動會)，擇前 3 名選手參賽；若未達 3 人時，由達上項 1、2 項標準之選手直接獲得參賽權，再由各縣市辦理選拔賽，第 1 名獲得參賽權，若第 1 名達上項 1、2 項參賽標準，可由第 2 名遞補，以此類推。
- 四、參賽運動員無跨競賽種類限制，但如遇賽程衝突時，由運動員自行決定參賽項目，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變更賽程，未依規定時間出場比賽，以自動棄權論。
- 五、每一位運動員以參加一量級為限。

嘉義縣參加 10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代表隊遴選標準-游泳

一、成績認定之賽會：

- (1) 指定本縣104年中小學運動會作為選拔賽。
- (2) 103年全國（5月）分齡游泳錦標賽。
- (3) 103年全國（9月）總統盃分齡游泳錦標賽。
- (4) 103年全國（11月）北區分齡游泳錦標賽。
- (5) 103年全國（11月）中區分齡游泳錦標賽。
- (6) 103年全國（11月）南區分齡游泳錦標賽。
- (7) 103年全國冬季短水道（12月）分齡游泳錦標賽。
- (8) 104年全國（1月）北區分齡游泳錦標賽。
- (9) 104年全國（1月）中區分齡游泳錦標賽。
- (10) 104年全國（1月）南區分齡游泳錦標賽。

註：上項2-10目成績認定以中華民國游泳協會（以下簡稱游泳協會）公布之成績為主，無公布賽次之達標成績者，須取得泳協會之證明文件。

二、各縣市選手參加上述賽會達到各組各項參賽標準者，始得正式向大會報名參賽，惟參賽資格各組各項參賽名額以6人（隊）為限，各參賽學校每項至多報名3人，接力項目各參賽學校以1隊為限（由各縣市政府自行初核，選拔賽決賽成績總表備文寄達執委會競賽部競賽組）。

三、各組各項參賽成績標準如下（參賽標準分長池50m、短池25m）：

參賽組別 參賽標準 項目	泳池規格	高中 男生組	高中 女生組	國中 男生組	國中 女生組
50公尺自由式	50m	26.12	30.00	27.36	30.26
	25m	25.62	29.50	26.86	29.76
100公尺自由式	50m	58.33	01:05.00	01:00.80	01:06.30
	25m	57.43	01:04.10	59.90	01:05.40
200公尺自由式	50m	02:06.24	02:25.00	02:12.13	02:27.82
	25m	02:05.24	02:24.00	02:11.13	02:26.82
400公尺自由式	50m	04:30.00	05:05.00	04:42.38	05:06.79
	25m	04:26.20	05:01.20	04:38.58	05:02.99
800公尺自由式	50m	-----	10:15.00	-----	10:24.38
	25m	-----	10:03.70	-----	10:13.08

參賽組別 參賽標準 項目	泳池規格	高中 男生組	高中 女生組	國中 男生組	國中 女生組
1500公尺自由式	50m	17:45.00	-----	18:28.06	-----
	25m	17:25.00	-----	18:08.06	-----
50公尺仰式	50m	31.17	36.09	32.57	35.52
	25m	30.47	35.39	31.87	34.82
100公尺仰式	50m	01:07.43	01:16.00	01:09.74	01:16.62
	25m	01:05.93	01:14.50	01:08.24	01:15.12
200公尺仰式	50m	02:26.33	02:45.00	02:31.83	02:46.92
	25m	02:23.33	02:42.00	02:28.83	02:43.92
50公尺蛙式	50m	33.61	39.00	34.23	39.39
	25m	33.01	38.40	33.63	38.79
100公尺蛙式	50m	01:13.49	01:26.17	01:16.50	01:27.72
	25m	01:11.99	01:24.67	01:15.00	01:26.22
200公尺蛙式	50m	02:47.36	03:03.00	02:48.52	03:03.65
	25m	02:43.86	02:59.50	02:45.02	03:00.15
50公尺蝶式	50m	28.90	34.88	29.88	34.48
	25m	28.30	34.28	29.28	33.88
100公尺蝶式	50m	01:03.60	01:13.50	01:06.83	01:14.50
	25m	01:02.30	01:12.20	01:05.53	01:13.20
200公尺蝶式	50m	02:22.92	02:43.50	02:31.13	02:50.00
	25m	02:19.62	02:40.20	02:27.83	02:46.70
200公尺混合式	50m	02:25.00	02:40.00	02:31.96	02:42.00
	25m	02:21.40	02:36.40	02:28.36	02:38.40
400公尺混合式	50m	05:05.00	05:39.41	05:09.05	05:51.16
	25m	04:56.90	05:31.31	05:00.95	05:43.06

註：以上成績均以電動計時；如未採電動計時，每項成績須再加0.2秒採計成績。

四、參賽運動員可跨競賽種類，但如遇賽程衝突時由運動員自行決定參賽項目，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變更賽程，未依規定時間出場比賽，該項目以棄權論。

嘉義縣參加 10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代表隊遴選標準-桌球

- 一、以本縣104年中小學運動會桌球種類該組第一名為104年全中運資格賽第一優先參賽權。
 - 二、各組團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以下簡稱各縣市）至多以3隊，個人單、雙打賽至多以3人（組）為限，團體賽每校以1隊為限。
 - 三、參賽運動員可跨競賽種類，但如遇賽程衝突時由運動員自行決定參賽項目，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變更賽程，未依規定時間出場比賽，該項目以自動棄權論。
-

嘉義縣參加 10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代表隊遴選標準-羽球

- 一、以本縣104年中小學運動會羽球種類該組第一名為104年全中運資格賽第一優先參賽權。
- 二、各組團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以下簡稱各縣市）至多以3隊，個人單、雙打賽至多以3人（組）為限，團體賽每校以1隊為限。
- 三、參賽運動員可跨競賽種類，但如遇賽程衝突時由運動員自行決定參賽項目，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變更賽程，未依規定時間出場比賽，該項目以自動棄權論。

嘉義縣參加104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代表隊遴選標準 軟式網球

- 一、由委員會推薦選手參加本屆(104)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 二、各組團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以下簡稱各縣市）參賽名額，團體賽至多以3隊（各組）為限，各參賽學校個人單、雙打至多以3人（組）為限，團體賽以1隊為限。
 - 三、參賽運動員可跨競賽種類，但如遇賽程衝突時由運動員自行決定參賽項目，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變更賽程，未依規定時間出場比賽，該項目以自動棄權論。
-

嘉義縣參加 10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代表隊遴選標準-射箭

- 一、由委員會推薦選手參加本屆(104)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依據一年內所參加各項比賽成績較優者。
- 二、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以下簡稱各縣市）至多報名15人（各組）參加競賽，有關各組隊單位參加團體賽隊伍之完整性，由各縣市自行斟酌。

嘉義縣參加 10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代表隊遴選標準-木球

- 一、各組團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以下簡稱各縣市）團體賽各組各項目至多以3隊為限，個人賽、雙打賽各組各項目至多以3人（組）為限；團體賽各組隊單位（學校）一項限報名一隊，每隊球員4人。
- 二、未報名團體賽之組隊學校，可只報名個人賽、雙人賽，各組各項目至多以3人（組）為限。
- 三、已報名團體賽之組隊單位，另可報名個人賽、雙人賽，惟每隊（學校）含團體賽及個人賽、雙人賽人數至多以10人為限。
- 四、報名桿數賽團體賽球員，如其具個人賽資格者，其個人在團體賽的成績直接列入個人賽成績計算。
- 五、各組報名團體賽報名隊（人）數團體8隊，個人賽、雙人賽16人（組），報名資格之取得由中華民國木球協會（以下簡稱木球協會）另訂遴選辦法辦理。
- 六、參賽運動員可跨競賽種類及跨項目報名，但如遇賽程衝突時，由運動員自行決定參賽項目，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變更賽程，未依規定時間出場比賽，該項目以自動棄權論。
- 七、每位運動員至多選擇報名 2 項(例如：桿數團體賽與桿數個人賽、或球道團體賽與球道賽雙人賽、或球道個人賽與桿數雙人賽、或桿數團體賽與球道團體賽)。